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陳昕

電話：03-8462860#227

電子信箱：s994606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化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2584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報、肖像權同意書 (376550000A_1110258455_ATTACH1.png、
376550000A_111025845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宜昌國民中學開設花蓮縣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111學年度寒假營隊海報及肖像權同意書，請鼓勵各校5-6年級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1/12/23



1110005827